郑州日报

2008年11月20日 星期四

精品文摘 第118期

编辑 孙明道 校对 邢廷惠
电话 67655582
E—mail:zzwbwh1616@sina.com

13

ZHENGZHOU DAILY SPECIAL COLLECTION

# 丰子恺与子女立“约法”

丰子恺有七个儿女。1947年，丰先生50岁，他在杭州与子女立下“约法”。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父母供给子女，至大学毕业为止。放弃者作为受得论。大学毕业后，子女各自独立生活，并无供养父母之义务，父母亦更无供给子女之义务。

（二）大学毕业后倘能考取官费留学或近于官费之自费留学，父母仍供给其不足之费用，至返日为止。

（三）子女婚嫁，一切自主自理，父母无代谋之义务。

（四）子女独立之后，生活有余而供养父母，或父母生活有余而供给子女，皆属友谊性质，绝非义务。

（五）子女独立之后，以与父母分居为原则。双方同意而同居者，皆属邻谊性质，绝非义务。

（六）父母双亡后，倘有遗产，除父母遗嘱指定者外，由子女平分受得。

从这份“约法”可以看出，丰先生给儿女以平等的爱，以同等的教育机会。“约法”中四、五两条尤其好：让已经“独立”的子女过自己的生活，鼓励已经“独立”的子女与父母“分居”。子女独立了，父子父女之间也就不再有什么“义务”，只有“友谊”和“邻谊”，这就超越了旧中国“养儿防老”和“长宜子孙”的观念。既不向儿女索取回报，也不为儿女安排所谓的舒适的生活，让儿女们走自己该走的路，过自己该过的生活。

摘自《今晚报》

**索老驾鹤西去，他为后世留下大量珍贵的文学艺术与精神遗产，其中著名的随笔《莫要靠谎言过日子》值得我们经常温习。在这篇三千多字的随笔中，索老为我们开列了一份拒绝谎言的“清单”，其中包含九条让我们免入谎言陷阱的忠告。**

# 拒绝谎言的忠告

陈 仓

2008年8月3日，世界著名作家，“俄罗斯的良心”，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索尔仁尼琴先生因中风逝世，俄罗斯总理普京先生亲自为索老送行。一个星期以来，全世界文坛不约而同地，以各种方式纪念这位先哲，这位全世界良心作家的榜样。索老驾鹤西去，他为后世留下大量珍贵的文学艺术与精神遗产，其中著名的随笔《莫要靠谎言过日子》值得我们经常温习。在这篇三千多字的随笔中，索老为我们开列了一份拒绝谎言的“清单”，其中包含九条让我们免入谎言陷阱的忠告。

索老说：“决不以任何方式书写、签署和发表他认为歪曲真相的片言只字。”所以，当我们提笔书写的时候，开口说话的时候，一定要做到心中有数，如果有关一个事件的信息不对称，资料不完整，背景很复杂，专业不对口时，最好不要发表评论，不要像某些经济学家那样跨专业信口开河，以免落个“江湖嘴”的恶名。

索老说：“不论在私人谈话，还是有许多人在场，都绝对不说这样的(假)话，自己不做，也不怂恿旁人，不鼓动，不宣传，不讲解，不炫耀。”所以，作为作家，违心的话不要说，违心的事不要做，可以长期装病避免说谎，绝不可长期带“病”坚持说谎。作为专家学者，不要为了酬金和虚名出卖知识公信力，充当造谣惑众的“肉喇叭”，担任传播虚假广告的推销员。

索老说：“在绘画中、雕塑中、摄影中、技术处理中和音乐中不捏造、不涉及、不转播任何虚假的思想、任何被发现的歪曲失实之处。”赵本山先生在小品《卖拐》中使用的“忽悠”一词为什么会迅速成为当代流行语，常用语？关键是这句东北方言深刻，简洁，明快地揭示了当下司空见惯的商业欺诈，恶意导购，故意造势，刻意作秀，混淆视听，颠倒黑白，虚张声势，传播虚假思想，歪曲事实真相的说谎行为。

索老说：“既不在口头上，也不在书面上为了迎合上面、为了增加保险系数，为了自己工作的顺利而援引‘领导’言论，如果被援引的思想他不完全赞同或者文不切题的话。”有些人援引“领导”讲话不仅仅是拍马溜须，讨好上级，更严重的问题是拉大旗作虎皮，仗势欺人，指鹿为马，推卸责任，掩盖弄虚作假行为，达到不可告人的目的。我们既不能随便援引“领导”讲话，而且要防止骗子援引“领导”讲话欺骗不明真相的听众，领导者要谨言慎行，防止自己的一些言论被说谎者恶意援引。

索老说：“不参加强制性的游行集会，只要这样的游行集会与他的意愿相反；不举标语，不喊口号，只要这标语口号他不完全赞同。”公众人物的公信力是读者和观众用真情、常识和信任聚合起来的，千万不能滥用。公众人物接到一些集会、聚会邀请时，一定要冷静地想一想，人家为什么请你去？千万不要参加有损公信力活动，不要让说谎者当招牌使用，要对得起公众的眼睛。

索老说：“不举手赞成不真心同意的提案；既不公开也不秘密投票赞成不称职或不可靠的人。”真正的知识分子要拒绝或避免出席那些有损人格尊严，丧失科学良心，违背实事求是原则的研讨会、评审会、协商会和座谈会等。对于违背实事求是原则和科学发展观的表决议案，对于跑官者和腐败分子的任命事项，应投反对票、弃权票，也可以请假，可以借故离开，不能苟且同意，至少应保持沉默。

索老说：“不让人赶着去参加强制性地、颠倒黑白地讨论问题的会议。”现在，不再会有专家被迫发言论证“亩产上万斤”的事情了，但是，要警惕我们服从命令，保全“帽子”和饭碗的职务行为。

索老说：“听到发言者的谎言、荒诞无稽的空论或恬不知耻的宣传，立刻离开会场、讲堂、剧院和电影院。”谎言重复千遍就成为真理，谎言有一种潜移默化的污染作用，污水倒进清水，无论浓度大小，清水即可成为污水。

索老说：“不订阅和不零买报道失实或隐瞒重大事实的报刊。”阅读常识告诉我们，市场发行量小，发行量滑坡，大打折扣的，夹带赠送礼品的，有奖销售的，白送的报刊都是缺乏公信力的，最好不要浪费阅读时间。

品读索老的九条忠告，不难看出，长期一贯地拒绝谎言是一件不容易、不轻松的事情，需要高度的科学理性，足够的道德勇气，坚韧的求实态度，以一贯之的人道主义和人文主义思想修养。

摘自《成都晚报》

# 今天你还喝牛奶吗

方舟子

大概是由于三鹿奶粉事件的影响，一夜之间，全国人民得了恐奶症。许多人不敢再给宝宝喝配方奶粉，改喝米汤。许多人本来已习惯早餐一杯奶，也改喝自制豆浆，豆浆机卖到脱销。不过，配方奶粉仍然是母乳的最佳替代品，改用米汤或其他食品是危险的，会让婴儿营养不良。对成人来说，牛奶并非必需品，不喝也未尝不可，但是牛奶的营养价值难以被其他食品取代，比如豆浆蛋白质的品质就不如牛奶蛋白质，含钙量也只有牛奶的三分之一。

在短暂的恐慌过后，我们的日常生活仍然难以离开奶制品。国产乳业的整体声誉恐怕已很难挽回，奶粉还有进口货可供选择，但是要喝液态奶还是只能在国货中做取舍。这段时间在不同场合一直有人在问我这个问题：“你自己在国内时喝什么牛奶？”我的回答都是：我一般只喝巴氏杀菌奶（国内称为“鲜牛奶”）和原味酸奶。这是在美国生活时养成的习惯，但是也有食品安全方面的考虑。

生鲜牛奶含有大量细菌，必须经过消毒才能饮用。巴氏杀菌奶采用的是低温杀菌法（例如72～76℃保温15秒），并不能杀死全部细菌，更不能杀灭细菌芽孢，所以必须冷藏，否则芽孢恢复生长繁殖就会让牛奶很快变质。保质期也比较短，短则几天，长则两周。但是巴氏杀菌奶最大限度地保存了牛奶的营养价值、口感和风味，所以被称为鲜奶。鲜奶并不是不能掺假，但是要做到以假乱真则不容易。虽然用来冒充蛋白质的三聚氰胺没有味道，但是它只能让掺假奶在蛋白质含量方面达标，为了使脂肪含量、比重等方面也达标，造假者还要掺入植物油、增稠剂等其他物质，这就会使牛奶有了异味。加入牛奶香精可以掩盖异味，但这又会使牛奶味道过于香浓——鲜奶只有淡淡的清香，带一点膻味。所以掺假奶虽然能骗过检测仪器，却难以骗过消费者的嘴（当然，如果消费者从未喝过真正的鲜奶，另当别论）。这可能是为什么巴氏杀菌奶在这次检查中还未被发现含有三聚氰胺。

美国市场上的非发酵液态奶基本上都是巴氏杀菌奶，大家日常喝的也都是这种奶。但是中国则不然。巴氏杀菌奶在中国市场上销量很少，平常大家喝的都是在美国市场上难得一见、中国产量世界第一的超高温灭菌奶。生产时将牛奶加热到135～150℃，保持4～15秒，随后进行无菌包装。其结果是细菌、芽孢都被彻底杀灭，可以在常温下保存（所以称为“常温奶”，包装写“纯牛奶”），保质期根据包装的不同可以长达一个月到几个月。牛奶经过超高温灭菌后，维生素损失较大，而且失去了牛奶特有的口感和风味，甚至因为乳糖的焦化而有焦味。为此厂家往往添加香精制造出牛奶的香味。

因此常温奶对牛奶的质量要求并不高。事实上，国产常温奶曾经大部分是所谓“复原奶”，其原料不是生鲜牛奶，而是用进口脱脂奶粉加上黄油和水勾兑出来的。虽然国家要求复原奶必须在包装上标注，但大部分产品都没有标。喝复原奶还不如自己冲奶粉喝，既省钱又避免摄入对健康不利的黄油。近一两年来由于进口奶粉大幅度涨价，复原奶无利可图，改用生鲜牛奶生产，因此导致国内奶源紧张，回收奶（过期奶）、劣质奶、掺假奶都被用来生产常温奶，反正消费者难以辨别。

有很多中国人患有严重的乳糖不耐症，牛奶中的乳糖会让他们消化不良、腹泻，并不适合喝鲜奶。酸奶中的乳糖被乳酸菌分解掉了，不存在这个问题。酸奶如果是用生鲜牛奶生产的，对原料的质量要求很高，否则乳酸菌无法生存。劣质奶、掺假奶是无法做出好喝的酸奶的。调味酸奶（例如果味酸奶）则掩盖了酸奶的质量，而且可能还加了香精。所以应该喝原味酸奶。如果喜欢果味酸奶，还不如买来原味酸奶自己加果粒。不过，国内的酸奶现在有很多是用复原奶做的，而且未必都标明。

牛奶作为一种食品，基本的原则是越接近生鲜，调料和加工环节越少，则对原料质量要求越高，越不容易掺假。据国内乳业人士透露，通行的做法是，最好的原奶用来生产鲜奶、酸奶，其次是奶粉、常温奶，再次是花色奶（早餐奶、花生奶、草莓奶之类），再次是乳饮料，最次是工业奶粉（用于糕点、糖果等）。

买牛奶既要避免低端产品，也要避免高端产品。牛奶的成本基本固定，利润空间小，低价、降价往往也就意味着劣质、掺假。高端产品需要密集的广告投放，广告成本占了其成本的大部分份额。高端产品宣称的种种好处，全都是骗人或不值得的。例如，所谓蛋白质含量高，其实就是添加了奶粉；所谓高钙，实际只比普通鲜牛奶高出不到10%；所谓免疫蛋白、初乳、“造骨蛋白”等等，都不具有特别的价值。

摘自《中国青年报》

ZHENGZHOU DAILY

编辑 孙明道 电话 67655582 E—mailzzwbwh1616@sina. com

# 名流故事

# 听济慈最后的歌唱

三联文

跪在济慈的墓前，听微风吹动满枝新绿，夜莺的歌声若隐若现。

一百多年前一个阴冷的冬日，济慈长眠于我膝下的这片泥土中；一百多年后，在一个春暖花开的午后，我在济慈的墓前默默地吟诵着他的《夜莺颂》。

徐志摩说：“诗中有济慈的《夜莺颂》，与禽中有夜莺一样神奇。除非你亲耳听过，你不容易相信树林里有一类发痴的鸟，天晚了才开口唱，在黑暗里倾吐她的妙乐，愈唱愈有劲，直唱到天亮，连真的心血都跟着歌声从她的血管里呕出。除非你亲自咀嚼过，你也不易相信一个23岁的青年有一天早饭后坐在一株李子树底下奋笔疾书，不到三小时写成了一首八段八十行的长歌，这歌里的音乐与夜莺的歌声一样不可理解，同是宇宙间一个奇迹。”

我常想，也许济慈本来就是一只夜莺变幻而成的。据说当年，济慈的住处附近有一只夜莺每晚不倦地歌唱，济慈沉醉在那美妙的歌声中写下了那不朽的名篇。两年之后，济慈与他的夜莺一样，呕血而死。

1820年2月，在济慈写出《夜莺颂》的第二年，他被确诊患了肺结核，很快就病重到不能继续写作。当年9月，济慈在好友的陪伴下从英格兰来到意大利养病。他将所有生的希望都寄托于南欧明媚的阳光，拖着病体历经三个月的舟楫颠簸才到达罗马。但阳光并没有留住他的生命，三个月后，年轻的诗人病死在租住的公寓内，年仅25岁。

济慈死后的第三天，好友将他安葬于古罗马城墙边的新教墓园。

济慈的墓碑上唯一的装饰是最上端的一个竖琴浮雕——象征着诗歌的守护神阿波罗。好友遵照济慈的遗愿，没有在墓碑上刻写济慈的名字，只是把济慈称为一个年轻的英国诗人，并刻写了济慈自撰的墓志铭：“此地长眠者，声名水上书。”距离济慈墓不远处，2000年前古罗马皇帝修建的金字塔耸立在蓝天白云下，在墓园里投下一道长长的阴影。墓园里芳草萋萋，松涛阵阵。微风过处，紫薇飘落一地花雨，紫罗兰轻轻摇荡。雪莱曾说，这里是罗马最美丽的角落。

将一支猩红的玫瑰放在济慈的墓前，含苞欲放的花朵轻擦着那一行济慈自撰的墓志铭。

我曾经探访济慈为自己写下生命中最后一行诗句的地方——当年济慈在罗马的寄居之地。那是地处市中心的西班牙广场26号三层的一套居室，现已被辟为一间博物馆，专门展出济慈、雪莱等英国浪漫主义诗人的手稿等遗物。只是那里早已不是济慈度过生命最后时刻的那个地方的原貌。当年济慈客居此处时的家具早已在他死后付之一炬，房间被重新装修过。整套房子里只有壁炉仍是一百多年前的旧物。

走进济慈的“家”，面对这唯一可以寄托思念的壁炉，好像又回到1821年2月那些阴冷的冬日。炉火旺旺地烧着，生命的火焰却越来越微弱，济慈在病榻上思索着自己的墓志铭；眺望窗外，西班牙广场上是热情洋溢的生活，不时听到少年们的欢呼、见到热吻的情侣，人生的激情与欲望扑面而来，一百多年来从未改变，而夜莺却在这生的气息中轻轻吐出了最后的绝唱。

济慈在《夜莺颂》里唱道：

我在黑暗里倾听：啊，多少次，
我几乎爱上了静谧的死亡，
我在诗里用尽了好的言辞，
求他把我的一息散入空茫；
而现在，哦，死更是多么富丽：
在午夜里溘然魂离人间，
当你正倾泻着你的心怀，
发出这般的狂喜！

你仍将歌唱。但我却不能再听见——你的葬歌只能唱给泥草。守望着这一片泥草，夜莺的歌声挥之不去。

徐志摩说：“万万里外的星亘古地亮着，树林里的夜莺到时候就来唱着，济慈的《夜莺颂》永远在人类的记忆里存着。”

寂静的阳光下，猩红的玫瑰在苍白的墓碑前燃烧着。

摘自《科学大观园》

**这些年，有太多的遗憾。唯一对自己满意的，就是一直在追求改变。宁可在尝试中失败，也不在保守中成功，是一种自我激励。在蝶变辉煌一刻之前，是在平凡中的等待……**

# 化 蝶

杨 澜

蝶破茧而出的时候，会疼吗？

从笨拙的躯壳中挣扎着伸出细嫩的触角，翅膀因为粘满液体依旧合拢，几乎透明的足肢，支撑着颤抖的身体，微风吹过，它摇晃着几乎倒下。只有耐心等待。阳光的照耀使它慢慢变得轻盈，那薄而绚烂的翅翼上色彩一点点明媚起来。空气中的温度通过触角传遍全身，让它一分一秒的强壮起来。然后，你几乎听到一声轻轻的叹息，那是终于自由的释怀。一展翅，它起飞。

每个女人，都有这化蝶的一刻，完成一次蜕变，让世界大吃一惊。而这种痛只有它自己知道。

蝶，似乎那么脆弱，难以想像它们其中的一些品种可以完成上千公里的迁徙；蝶，又是那么纤巧，怎么理解它的一次展翅会在千里之外引发一场风暴？我们对自己内心究竟有多少力量往往是不自知的。遭遇嘲笑的时候，我们自己也附和着，对自己说：“是啊，怎么可能，你这个傻瓜！”

当我从央视辞职赴美留学时，人们这么说；当我和丈夫创办阳光卫视的时候，人们这么说；当我们捐出部分财产成立阳光文化基金会时，还有人这么说。蝶变，就是一次次突破想像，包括自己的想像。

这些年，有太多的遗憾。唯一对自己满意的，就是一直在追求改变。宁可在尝试中失败，也不在保守中成功，是一种自我激励。在蝶变辉煌一刻之前，是在平凡中的等待。贴紧地面感受湿热的地气，饥渴地寻找养料，把它转化成能量。一个人太渺小了，期待人们会记住你，是一种奢望。而投入自己热爱的事业，享受每一次创新的刺激、欣喜、甚至苦痛，却是非常真实可靠的。有一天，它成为一种习惯。

因为经过，所以理解，所以欣赏。世界速滑冠军叶乔波以小学文化程度攻读硕士、博士能不辛苦吗？女法医王雪梅一次次为屈死的灵魂申冤能没有压力吗？动物学家吕植把青春时光献给了深山老林里的大熊猫，她的爱情在哪里？领军电子商务的俞渝，面对上百万件的货品怎么会不头晕？还有记者柴静的热情，投行家孙玮的冷静，演员小陶虹的真诚，导演李少红的敏锐，科学家陈赛娟的细腻，乡村教师胡安梅的坚定。有意思的是，作为首届中国职场女性榜样评选的获奖人，她们中的一半在最初走向社会时，都有着与今天的职业截然不同的身份：柴静曾是一名会计，陈赛娟曾是一名纺织女工，李少红曾当过兵，陶虹练的是花样游泳……这再次证明了，其实你无法“规划”人生，但是却不可以失去方向。变，正是世界的魅力所在，而不变的，是心中超越自我的渴望。作为“榜样”，她们并非提供一个成功的模式，让别人钻进她们留下的硬壳。更多地，是带给我们一种启发：“哦，原来女人可以如此美丽！我为什么不试试呢？”

蝴蝶是独立的，却不孤单。我见过它们在幽谷中成群结队，甚至压低了花枝。你翅下鼓动的气流，成为我上升的力量。

摘自《中华儿女·青联刊》

# 素园陈瘦竹，老舍谢冰心

抗日战争时期，老舍在重庆作过一首嵌名诗：“素园陈瘦竹，老舍谢冰心。”素园指作家韦素园，其他三人均为原名。这是一种游戏诗，但也极富深情、深意。

冰心是被宋美龄以“同窗学友”的名义亲自邀请到重庆来的，本有政府安排的住宅。冰心工作一段后，觉得不适应，就千方百计地辞了职，继续从事自由写作。就在歌乐山的半山腰购买了一座土坯房，也就是“老舍”。虽然是平民住宅，但环境甚美，严严实实地被松树林包围着，树林中依稀夹着一些竹子，称得上“素园陈瘦竹”。这处“素园”浓阴蔽日，密林挡风，冬暖夏凉，还可远眺嘉陵江，冰心很喜欢，就把这幢房子命名为“潜庐”。

与冰心大不一样，老舍是抗战文学的主要领导人。除了勤奋创作外，老舍还要联络各方，组织各种活动，并上前线采访和慰问将士。仅1939年下半年就先后到了五个战区，行程两万多里。

为了工作，也为了友情，老舍经常来冰心的“潜庐”，喝了酒后就躺在走廊上的帆布床上休息，惬意极了。在极其繁重而且充满激烈斗争的领导抗战文艺的岁月里，这种时光更为难得，老舍自然要“谢”冰心了。

冰心难忘这段愉快的日子，她在1987年12月写的《又想起了老舍先生》中说：

老舍和我们来往最密的时期，是在抗战时代的重庆。我们都觉得他是我们朋友中最爽朗、幽默、质朴、热情的一个。我常笑对他说：“您来了，不像‘清风入座’，乃是一阵热浪，席卷了我们一家人的心。”那时他正扛着重庆的“文协”大旗，他却总不提那些使他受苦蒙难的事。他来了，就和孩子们打闹，同文藻喝酒，酒后就在我们土屋的廊上，躺在帆布床上，沉默地望着滔滔东去的嘉陵江，一直躺到月亮上来才走。

舒乙在《老舍的关坎和爱好》中对上述情景有更具体的记述：

平时，冰心管教孩子甚严，给孩子们分花生、铁蚕豆什么的，是按颗按粒数的，比如，每次每人只能吃5粒，老舍一到，全放开了，“咱们今天不数数儿，随便！”但孩子们还是要问母亲：“我们能吃多少？”冰心说：“两个！”这时，老舍就插话了：“不行不行，要说二十个，二百个！”

有一次，孩子们居然与老舍讨论起老舍的作品来。孩子们问，为什么您的书中好人都姓李？老舍则把脸一绷说，我就是喜欢姓李的！你们以后要做好人，下次，我再写书，书里的好人就都姓吴！

摘自《巨人的幽默》

# 荣誉跨越疆界的美丽

郎平统帅的美国女排昨日3比2战胜了中国女排。叮叮咚咚的击球声，每一下都击打在球迷的心上，让人难以平静。咱的“铁榔头”怎么能在自己的国土上，对抗自己的球队？

持这一观点的代表人物是聂卫平。有“棋圣”称谓的聂卫平大概是太爱护中国女排的荣誉了，中国的老女排在国际赛场上赢得了辉煌的战果，“五冠王”的头衔绚烂夺目。“铁榔头”就是其中最为耀眼的一颗巨星。身披如此巨大的荣誉，“铁榔头”郎平率队对抗中国队，让“棋圣”聂卫平就很不满了，他在奥运开幕前出差回京的当日，在首都机场见到采访的记者，便大嘴一张，炮轰了郎平，并捎带着把所有海外教练数说了一番。他说：我就搞不懂，为什么他们就不能为国效力，非得出国去执教其他球队？自己人把自己人打赢了，很有意思吗？别忘了，你们是中国人！

听其言，我们的“棋圣”聂卫平是很愤怒了。但我不知道昨晚8时的比赛他看了没有，如果看了，他会不会把自己家的电视机砸了！在此，我想劝一劝聂卫平，咱已过了“愤青”的年纪，可别火气大伤了自己的身体，且听郎平自己是怎么说的。

郎平说，我相信中国球迷会理解我的，并会为我而骄傲，而我也会为我是中国人而自豪。美国是一个体育大国，他们愿意聘请一位中国人来教他们打排球，这是一种非常开放的态度。我们国家的体育界也是非常开放的，也从国外聘请了不少教练，来带我们的队伍打比赛。郎平说的都是实话，8月12日的击剑赛场上，就有一位叫鲍埃尔的法国老头，带出了中国的佩剑运动员仲满，生生地从法国剑客手中夺走了金牌。夺金后一瞬间，冲上剑台向仲满祝贺的就是鲍埃尔，他俩紧紧地拥抱在一起，脸上泛着激动的泪光。此其时也，许多人和我一样，都还不知道这位洋老头是谁？跑到网上去查，这才知道洋老头就是我国聘请的法籍主帅。

法国是世界击剑强国，鲍埃尔是当今世界剑坛的著名教头。2006年执教中国佩剑队，专心于仲满、谭雪等弟子的教练，如今仲满夺冠。这样的现实，如果以一些人的认识来评判，鲍埃尔不啻一个卖国之人。

也许是我闭塞，没有听到法国人这么说，而据网络消息称，法国来北京参加奥运会的官员还表扬了鲍埃尔，说他在推广普及欧洲先进的击剑技术上做出了有益的贡献，并对推进中法友谊起到了积极的效果。

所以说，“铁榔头”郎平率领美国女排参加奥运会，在当今世界大交流、大融合的潮流中，是一点都不错的。而且，奥林匹克运动的精神就是超越国界的，正因为此，才更为世界各国人民所赞同，所喜爱。

由此我要说，奥林匹克运动的荣誉，无不都是跨越疆界的美丽。

摘自《北京今晨》